

立法院第 8 屆第 2 會期

教育部經管國有財產活
化、被占用、閒置及低度處
理實施情況

報告單位：教育部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3 日

主席、各位委員：

大院今天請本部報告國有財產活化、被占用、閒置及低度處理情況報告，謹就本部督導所屬機關學校經管國有財產活化情形、不動產被占用處理情形、閒置及低度利用國有建築用地活化作業辦理情形分別報告如次：

壹、國有財產活化情形

一、自管自用為原則：

各機關學校經管國有公用不動產，依國有財產法規定，應依預定計畫及規定用途使用，即自管自用，且不得為出售、交換、贈與或設定地上權他項權利等處分行為。爰本部所屬館校除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特別法規定得辦理 BOT、ROT、OT 外，均依法自管自用，只有在不影響各機關學校經管不動產原定用途下，依國有財產法第 28 條但書、校務基金條例、館務基金辦法等規定提供使用。

二、依行政院暨財政部政策規定加強活化

- (一) 依「強化國有財產管理及運用效益方案」規定及財政部所訂相關措施，本部除辦理公產管理教育訓練或說明會，每年度亦透過財產檢核¹作業督導所屬加強辦理活化。
- (二) 透過教育訓練等管道，本部督導各館校將經管之大型會議空間、公共設施(例如游泳池、停車場)及牆面等資產空間，積極提供利用或出租，收取使用費，或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規定辦理開發利用。部屬館校活化公用不動產年度收益，98(1-4月)至100年分別為2.9億元、11.9億元，15.5億元，已逐漸顯現績效。
- (三) 本部歷年推薦活化績效良好之館校參加「強化國有財產管理及運用效益方案」之活化運用績效評選，獲得佳績(下表)，成效卓著。

年度	公務預算機關組	基金或事業機關組
98		第1名：國立臺灣大學 第2名：國立成功大學
99	第2名：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第2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第4名：國立中山大學 第5名：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¹ 本部辦理101年度事務(財產)檢核部屬機關學校，共計40所(含中部辦公室)。

100		第 1 名：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第 2 名：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第 5 名：國立陽明大學
-----	--	--

貳、國有公用財產被占用處理情形

一、截至 101 年 6 月底²，本部所屬機關學校經營之國有公用被占用土地，尚有 446 筆，440 公頃土地未處理結案；其中，經機關學校檢討已無公用部分，採通知占用機關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撥用、或循序辦理廢止撥用或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等方式處理；仍有公用需要部分，採通知占用戶自行拆除或遷離、或訴訟等方式處理。

二、本部為改善部屬機關學校經營國有公用不動產被占用問題，已採取下列具體措施：

- (一)督促所屬機關擬具處理計畫，每年處理目標達成被占用不動產筆(戶)數或面積之 10%。
- (二)本部每半年召開檢討會，透過意見溝通交流，協助所屬機關學校解決被占用問題，並督管其處理進度。

² 國有公用被占用不動產統計報表係半年報，爰目前最新之資料為截至 101 年 6 月 30 日止者。

(三)定期彙整部屬機關學校被占用處理成果，送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四)本部每年辦理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情形檢核
，組成訪查小組，辦理部屬機關學校實地訪
查，深入瞭解處理情形。

(五)本部透過教育訓練，邀請具有處理經驗之機
關人員，加強輔導所屬機關學校積極處理。

參、各機關經管閒置、低度利用大面積國有建築用地活 化作業執行情形

一、為提升中央各機關經管閒置、低度利用及不經
濟使用國有建築用地整體運用效益，財政部已
完成中央各機關大面積國有建築用地之清理，
本部部分刻依財政部造冊通知之標的，轉由所
屬各管理機關學校檢討處理中，如無公用需
要，應循序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產署接
管，適時採參與都市更新或設定地上權等方式
開發處理，如仍有公用需要，則擬具使用計畫
報本部審議。本部對於所屬管理機關之執行情
形應予督導並列管，每季彙整執行進度函送國

產署。未來國產署將提報行政院國有土地清理活化督導小組督導相關機關限期完成。

二、執行情形

國產署已就閒置、低度利用、不經濟使用之大面積國有建築用地，通知本部等中央主管機關督導所屬管理機關辦理活化作業。截至 101 年 9 月底止，本部(含學產基金)暨所屬計列管筆數、面積為 47 筆，6.48 公頃，均有使用計畫，執行情形如下表。

類型	管理機關	小計		尚未擬具使用計畫		擬具使用計畫中		使用計畫已陳報主管機關審議		使用計畫已審議通過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筆數	面積
閒置	教育部(學產)	12	15,430	3	603			2	1,813	7	13,015
閒置	國立台灣體育運動大學	1	1,825							1	1,825
閒置	國立臺東高級中學	2	2,380							2	2,380
低度利用	國立臺灣大學	8	20,751	5	15,282	2	3,399			1	2,070
低度利用	國立清華大學	2	1,773			2	1,773				
低度利用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	2	1,976			2	1,976				
低度利用	國立嘉義大學	15	8,419							15	8,419
低度利用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2	5,785							2	5,785
低度	國立彰化高	1	4,827							1	4,827

利用	級中學										
不經濟使用	國立彰化師大附工	2	1,657			2	1,657				
	合計	47	64,823	8	15,885	8	8,805	2	1,813	29	38,321

肆、結語

為提升資產運用效益，活用土地創造價值，本部仍將持續積極督導各機關活化運用國有公用財產，並透過財產檢核及教育訓練，加強宣導各機關在符合現行法令規定下，辦理活化運用、減少占用事宜。也期待各公產管理機關未來能拿出更亮眼的活化績效，化被動為主動，以開創的態度與作為，積極經營國家資產！